

##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4 日、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临时）、2024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永华明”）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“安永香港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#### 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2025 年 12 月 5 日，公司分别收到安永华明、安永香港《关于变更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因原签字注册会计师俞溜（A 股）、吴志强（H 股）工作调整，安永华明及安永香港分别指派于晓月（A 股）、梁昭宇（H 股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（A 股）于晓月，于 202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、2012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、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（H 股）梁昭宇，香港执业会计师，曾连续数年参与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及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。

## 2、诚信记录

上述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亦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以及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 3、独立性

上述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 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安永华明、安永香港《关于变更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6 日